

IFRS 問答集

一、母公司處分子公司持股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母公司對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疑義

問題背景

A公司之子公司B公司持有A公司股票，B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將投資A公司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A公司將B公司持有A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A公司嗣後處分B公司股權致對B公司喪失控制（但對B公司仍具重大影響），故A公司對B公司持有A公司之股票不再視為庫藏股。

Q：

A公司喪失對B公司之控制時，A公司對B公司所持有A公司股票之會計處理為何？

Ans：

A公司於喪失對B公司之控制時，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第B98段之規定，將所保留對B公司之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A公司對於B公司所持有之A公司股票不再視為庫藏股票處理，喪失控制當時B公司持有A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與A公司庫藏股票帳面金額間之差額應調整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不足沖抵，則借記保留盈餘）。